講道隨筆

繼續去愛 路加福音 10:25-37

郭美德主任傳道

- 25 有一個律法師起來試探耶穌,說:「夫子!我該做 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?」
- 26 耶穌對他說:「律法上寫的是甚麼?你念的是怎樣呢?」
- 27 他回答說: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愛主-你的 神;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。」
- 28 耶穌說:「你回答的是;你這樣行,就必得(永) 生。」
- 29 那人要顯明自己有理,就對耶穌說:「誰是我的鄰 舍呢?」
- 30 耶穌回答說:「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, 落在強盜手中。他們剝去他的衣裳,把他打個半死, 就丢下他走了。
- 31 偶然有一個祭司從這條路下來,看見他就從那邊過去了。
- 32 又有一個利未人來到這地方,看見他,也照樣從那邊過去了。
- 33 惟有一個撒馬利亞人行路來到那裏,看見他就動了 慈心,34 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,包裹好了,扶 他騎上自己的牲口,帶到店裏去照應他。35 第二天拿 出二錢銀子來,交給店主,說: 『你且照應他;此外 所費用的,我回來必還你。』
- 36 你想,這三個人哪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?」
- 37 他說:「是憐憫他的。」耶穌說:「你去照樣行吧。」(和合本)